

環保局

壹、前言

依據組織、功能、職掌及業務推展之需求，提出以四年為期之中程施政目標，109 年依據訂定具體性之年度績效目標執行，並自我檢討以期有效推動年度施政工作、提升行政效能及促進縣政發展，並對各分項目標之達成度重新檢視，評核列入修正以後年度之施政目標，使之更趨嚴謹、完善。

貳、目標達成情形

一、績效總分

績效面向	績效評分
1. 核心業務 (60%)	59.17
2. 業務創新改良 (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複評時由委員除以 2 計算)	13
3. 人力 (10%)	7.2
4. 經費 (10%)	7.67
5. 整體施政績效 (10%) (依 96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評估會議決議，本項分數授權審查委員由業務創新改良面向除以 2 所得分數酌予給分)	
績效總分	

二、各面向績效分析

(一) 核心業務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 (9%)	(1) 污染源稽查 / 巡查作業 (2%)	400	433	108.25%	2	依現階列管事業單位、許可清查、陳情案件，共巡查 304 次，另水庫集水區巡查共 129 次。
	(2) 辦理事業單位放流水採樣 (1%)	50	50	100%	1	實際完成事業單位採樣 51 家次。
	(3) 辦理水污染法規、生活污水減量及緊	6	10	166.67%	1	辦理水污染法規說明會 3 場、生活污水減量 6 場及緊急應變處置等宣導會 1 場。

	急應變處置等宣導會 (1%)					
	(4)辦理水環境巡守隊教育訓練宣導活動 (2%)	17	17	100%	2	水環境巡守隊教育訓練 16 場，巡守隊年終檢討會 1 場。
	(5)土壤、地下水稽查管制 (2%)	228	228	100%	2	列管加油站數 19 家，每月皆前往稽查，109 年度共稽查 228 次 (19 家×12 個月=228 次)
	(6)公有掩埋場地下水檢測(1%)	4	4	100%	1	109 年度定期每季檢測各場址 1 次，共檢驗 4 次
2. 推動澎湖海域環境品質調查監測 (7%)	(1)澎湖海域環境品質監測 (3%)	10	24	240%	3	水質採樣分析實際監測完成24處。
	(2)海洋環境保護宣導 (2%)	10	10	100%	2	辦理 10 場次。
	(3)海洋油污污染緊急應變演練 (2%)	1	1	100%	2	辦理 1 場次。
3. 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 (9%)	(1)機車排煙管制檢測不合格車輛改善 (1%)	90%	99.94%	111.04%	1	改善完成率 =(改善完成車輛數/檢測不合格車輛總數)×100% =1649/1650×100%=99.94%
	(2)二行程機車汰舊補助 (1%)	200	1537	768.5%	1	本年度機車汰舊補助已推展至老舊車輛，而非僅限於二行程車輛，109 年度共完成補助 1537 輛。
	(3)營建工地列管巡查 (2%)	100%	100%	100%	2	列管巡查率 =(列管營建工地查核數/營建工地總列管數)×100% =1010/1010×100%=100%
	(4)事業單位排放粒狀物巡查管制 (2%)	250	260	104%	2	巡查 260 家次。
	(5)辦理節能減碳活動	4	4	100%	2	實際辦理 4 場次。

	宣 導 (2%)					
	(6)轄內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納管所(1%)	1	1	100%	1	應納管家數 1 家(尖山發電廠)， 109 年度查核項目皆符合標準通過。
4. 清淨家園，美化大環境 (9%)	(1)舉辦清淨家園環境清潔日活動 (2%)	3	5	166.67%	2	實際辦理 5 場次。
	(2) 縣道、鄉道、市區道路清潔維護(3%)	157	157	100%	3	實際清潔維護縣道、鄉道、市區道路 157 公里
	(3)非法棄置廢棄物稽查取締 (2%)	110	189	171.82%	2	稽查件數 189 件。
	(4)登革熱戶外滋生源清除 (2%)	2,000	2032	102%	2	清除容器數 2032 個。
5. 加強執行海漂岸際地區環境海廢清除計畫 (2%)	辦理淨灘活動 (1%)	40	188	470%	1	實際辦理場次共 188 場。
	(2)定期維護海域環境 (1%)	120	124	103.33%	1	實際清理長度 124 公里
6. 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 (6%)	(1)飲用水水源及水質暨連續供水設備稽查抽驗 (3%)	480	562	117.08%	3	實際稽查抽驗 562 件。
	(2)包盛裝飲用水水源稽查與蓄水池(塔)間接供水抽驗 (3%)	170	180	105.88%	3	實際稽查抽驗 180 件。
7. 推動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 (4%)	(1)政府機關綠色採購 (2%)	95%	99.98%	105.24%	2	綠色採購率= (綠色採購金額/全年採購金額) =(62,339,414/62,354,794

)						)x100%=99.98%
	(2)民間結合綠色網購(2%)	3	3	100%	2	本年度計有新研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佳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與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家。
8. 加強資源回收工作(6%)	(1)辦理資源回收(3%)	50%	47.51%	95.02%	2.85	109年度本縣資源回收率達到47.51%。資源回收量(19830公噸)/垃圾產生量(41321公噸)，其中垃圾產生量為一般垃圾+巨大垃圾+廚餘回收+資源回收。
	(2)資源回收宣導(3%)	20	56	280%	3	辦理資源回收宣導共56場次
9. 加強有效回收處理廚餘(2%)	辦理廚餘回收(2%)	13	18.5	142.31%	2	廚餘回收率=(廚餘回收量/一般垃圾量)×100%=(4296.6公噸/23194.9公噸)×100%=18.5%
10. 加強巨大廢棄物之回收再利用(6%)	(1)廢家具回收修理(2%)	480	317	66.04%	1.32	修繕件數317件。
	(2)巨大廢棄物破碎(2%)	300	460	153.33%	2	破碎459.84噸(含修剪樹枝、漂流木等巨大廢棄物)。
	(3)井垵巨大廢棄物處理(2%)	4,000	5445	136.13%	2	巨大廢棄物109年進井垵巨型場計有4869車次。
績效分數	59.17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推動汰換旅宿業、醫療、社會福利機構、學校燃油鍋爐(7%)	推動汰換燃油鍋爐(7%)	1	0	0%	0	推動汰換燃油鍋爐，新汰換家數達0家。
2. 減少塑膠一次性用品之使用(7%)	減少塑膠一次性用品之使用(7%)	16%	26.95%	168.44%	7	稽查本縣購物用塑膠袋14大類列管對象(包含公部門、公私立學校、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量販店、超級

						市場、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藥粧店/美粧店/藥局、醫療器材行、家電攝影/資訊/通訊設備零售業、書籍及文具零售業、洗衣店、飲料店、西點麵包店)，列管 345 家數，稽查 93 家次，稽查百分比為 26.95%。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依「限用一次用塑膠吸管」規定，本縣列管總家數 19 家，本年度共稽查 231 家次，均符合規定。
3. 垃圾在地處理(6%)	針對垃圾在地處理規劃及場址之環境影響評估(6%)	20%	30%	150%	6	1. 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有關「澎湖縣設置環保休閒園區公共工程前置環境影響評估作業計畫」已於 109 年 5 月 1 日決標完成，並開始著手第一階段之環境影響說明書之調查撰寫，目前已完成基本環境之調查，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成環保園區選址與園區內之初步規劃配置，後續將依「澎湖縣設置環保休憩園區公共工程環保設施考察計畫」辦理相關參訪觀摩活動，以達與地方民眾之溝通協調。 2. 促參前置作業：有關「澎湖縣設置環保園區促參前置工作計畫」已於 109 年 7 月 23 日決標完成，目前已持續向潛在廠商說明園區規劃和未來經營之方向策略，並協助環評作業製作園區配置圖說與土地開發變更使用作業。
績效分數	13					

(三) 人力面向

策略 效目 績標	衡量指標	原訂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 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	-----------	-----------	-----	----------	-------------

1. 精實臨時人員進用，強化服務效能 (2%)	臨時人員精簡率 (2%)	-	-5.1%	-	2	(本年度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67人-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為56人)/前一年度該機關(單位)第1季至第3季運用人數平均值59人 $\times 100\%=0\%$ (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精簡率為-5.1%，得2分。
2.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8%)	(1) 必須完成之課程完成比率 (3%)	-	100%	-	3	本年度本局受考核人員27(含職員19人+約聘僱8人)達成「必須完成課程」之人數27/受考核人員總數27 $\times 100\%=100\%$ ， $100\%\times 3=3$ 分，得3分。
	(2) 參加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2小時以上之人數比率 (3%)	-	100%	-	3	本年度本局受考核人員27(含職員19人+約聘僱8人)參加各項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2小時以上之人數27人，比例為100%，得 $100\%\times 3=3$ 分，得3分。
	(3) 各項訓練到訓率 (2%)	-	96%	-	1.92	薦送參加本府人事處辦理之各項訓練研習課程(含行政處辦理之縣政專題講座)，到訓率96%(到訓人數27/分配人數28)按比例給分，得 $96\%\times 2=2$ 分，得1.92分。
績效分數		9.92				

(四) 經費面向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達成度	項目權分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 (10%)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 (7%；無資本門者為10%)	95%	67.42%	89.43%	6.26	1. 達成目標值：經常門預算實支數/經常門預算數 $\times 100\%=(209,333,023/310,480,000)\times 100\%=67.42\%$ 2. 達成度：67.42% / 95%=89.43% 3. 得分：89.43% $\times 7=6.26$

	(2) 各機關 年度資本門 預算執行率 (3%)	80%	72.17%	90.21%	2.71	1. 達成目標值：本年度資本門實 支數/資本門預算數×100%= (30,640,714/42,454,000) ×100%=72.17% 2. 達成度：72.17%/80%=90.21% 3. 得分：90.21%×3=2.71
績效分數	7.67					

(五) 特殊事蹟 (於年度施政計畫及年度預算外，完成具挑戰性、高難度之重大事蹟或爭取上級重大經費補助，提供審查委員於整體施政績效項目酌予給分，無特殊事蹟者免填。)

計畫項目名稱	年度內辦理重大特殊事蹟 或爭取上級經費補助	施 政 效 益
1. 試辦離島廢保麗龍回收再利用計畫	向海保署爭取 143 萬元清理海洋廢棄保麗龍	利用海廢保麗龍減容貨櫃於 109 年 10 月 19 日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清除本縣海廢保麗龍 9,236 公斤。
2. 向海致敬-海岸清潔維護計畫	向環保署爭取 800 萬元清理海洋廢棄漁網	109 年於執行期間完成委託清理去化廢棄漁網 97.43 公噸，清理海漂木頭約 6.3 公噸、資源垃圾約 18.9 公噸、漁具類約 8.1 公噸、一般垃圾約 37 公噸。
3. 流動公廁新購計畫	向環保署爭取 480 萬元購置流動公廁	於 109 年以 479 萬 8 千元完成新式流動公廁 1 輛決標，並於 110 年 1 月 8 日完成驗收交付，將提供各機關單位辦理活動及民眾辦理活動、婚喪喜慶更多的服務。
4. 109 年度澎湖縣辦理促進垃圾減量回收補助計畫	於澎湖機場、馬公總站、博明租車、天后宮及南海遊客中心設立飲料杯租賃點、辦理縣內推廣減塑商店認證及自備飲料杯享優惠活動，設立菊寶二手袋循環櫃及免費家電健檢，並結合大型活動減少使用一次用產品，	飲料杯租賃期間共租借了 559 杯，自備環保杯享優惠活動，活動期間共計減少 11,788 只一次用產品，5 場大型活動共計減少 4,230 只 PP 杯，本縣共有 55 減塑商家通過認證，縣內二手袋循環櫃加上舊有的共計 18 點、3 場次家電維修共計維修了 66 件回收 42 件。
5. 109 年循環再利用、提升資源回收-智慧資源回收機專案計畫	向環保署爭 404 萬元於馬公市安裝 5 台 ECOCO 循環回收機，並運用各種知識宣導管道及媒介，推展資源回收與源頭減量對環境保護之重要性並帶動全	本局於 9 月 17 日首次引進 ECOCO 循環回收機，資源回收可賺購物點數，與歐洲先進的環保行動同步。統計至 11 月 30 日止，統計期間內共已有 234,682 投瓶量，並達 11,835 人次使用，每人平均每次投入約 19.9 瓶，回

	民回收風氣	收項目中，其中 70.3%為寶特瓶(165,052 瓶)、16.9%為 PP 飲料杯(39,688 瓶)以及 12.8%的鋁罐(29,942 瓶)。
6.109 年度澎湖飲水機管理維護-減少瓶裝水示範計畫	針對觀光熱點與人潮聚集地為設置首選，包括觀音亭親水遊憩區、澎湖天后宮、馬公港務大樓、農漁局水產種苗繁殖場等，共 13 處 15 台飲水機以擴大宣傳澎湖縣內飲水機使用率，以提升民眾環保意識，以促成國人建立正確減塑及飲用水安全觀念。	自 9 月 30 日裝設計數器統計至 12 月，飲水機累計使用總流量共 22,297 公升，以 600ml 塑膠瓶容量計算，共減少 37,161 個塑膠瓶，以每瓶瓶裝水可減少 150g 的碳足跡計算，累計減碳量為 5574.2kgCO ₂ 。
7.109 年度自主淨灘廢棄物兌換試辦計畫	使用禮券或秤重兌換機制，讓民眾自組淨灘團隊，有效提升民眾自主撿拾海廢之動力，喚起民眾對海洋環境改變與行動。	辦理 3 個月(6 期)，計 350 人次參與，完成兌換海廢垃圾 59 餘公噸。

參、未達目標項目檢討(10%以內得免提列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 核心業務面向 10. 加強巨大廢棄物之回收再利用(6%)	(1) 廢家具回收修理(2%)	-34%	109 年家具再生工坊工作人員 2 名木工師傅、1 名噴漆師傅、1 名車工人員，因於年中 1 名木工師傅過世、1 名車工人員離職，加上木工師傅招聘不易，導致工作人員不足，而影響廢家具再造重生之進度。 因應策略將陸續招聘木工人員，並將年度目標值滾遁式檢討。
(二) 業務創新改良面向 1. 推動汰換旅宿業、醫療、社會福利機構、學校燃油鍋爐(7%)	推動汰換燃油鍋爐(7%)	-100%	108 年環保署補助 5 家業者汰換燃油鍋爐共 300 萬元，109 年環保署停止補助業者汰換燃油鍋，加上疫情升溫，導致業者汰換意願降低。因應策略將檢視 110 年環保署是否補助該項，如持續停止補助將停止該項創新面向業務。
(四) 經費面向 合理分配資源，增進預算執行績效(10%)	(1)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7%；無資本門者為 10%)	-10.57%	109 年度垃圾焚化底渣委託處理計畫及垃圾焚化再生粒料再利用推廣計畫執行進度未如預期，致相關採購期程落後，年度歲出預算辦理保留 7,889 萬 6,500 元，進而造成執行率偏低。

	)		
--	---	--	--

肆、績效總評

109 年度共計完成打造「節水、減污、抗旱」健康水環境、推動澎湖海域環境品質調查監測、推動空氣污染源管制、執行清淨家園，美化大環境、加強執行海漂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執行飲用水衛生管理、推動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加強資源回收工作、加強有效回收處理廚餘、加強巨大廢棄物之回收再利用等績效目標，並依衡量指標所訂內容逐一達成原預定之目標值。

109 年度提出 2 項創新改良面向的績效目標，減少塑膠一次性用品之使用及垃圾在地處理皆達到預定的目標值。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核心業務部分

- (一) 水污染源稽查管制目前列管 100 家事業單位，109 年度完成稽/巡查 304 家次，另水庫集水區巡查共 129 次。
- (二) 109 年度共辦理水污染防治法規說明會 3 場次，共 64 人次參加；生活污水減量及緊急應變處置等宣導會 7 場次，共 272 人次參加；水環境巡守隊教育訓練 17 場次，共 580 人次參加。
- (三) 辦理土壤、地下水稽查管制作業，每月稽查本縣加油站共計 19 家，年度共計 228 家次，法規符合度 100%。
- (四) 推動澎湖海域環境品質調查，水質採樣監測完成 8 處，內灣海域計 24 個水樣，監測結果符合甲類海域水質標準。內灣海域水質分析項目：水溫、PH 值、懸浮固體、溶氧、鹽度、溶氧飽和度、導電度、生化需氧量、大腸桿菌群、硝酸鹽氮、亞硝酸鹽氮、磷酸鹽、總磷、矽酸鹽、總油脂、銅、鉛、鎘、鉻、鋅、鎳、汞、砷。
- (五) 海洋環境保護宣導辦理 10 場次，聘請新住民通譯走訪各大漁港向外籍漁工宣導垃圾及廢油水攜上岸處理，勿丟入海洋，總宣導人數計 200 人。
- (六) 辦理『109 年度澎湖縣陸源溢油風險熱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1 場次(109 年 8 月 18 日)，本次演練內容主要模擬船舶輸油作業發生管線異常而油料外洩之油污染應變處理流程，動員 120 餘人，熟悉事件發生通報流程及職責分工，強化橫縱向聯繫協調能力，熟悉設備操作。參演單位包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八海巡隊、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七岸巡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尖山發電廠、台灣中油

股份有限公司油品行銷事業部嘉南營業處湖西供油服務中心、台灣燃油股份有限公司、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馬公航港科及高雄港務分公司馬公管理處及環保局、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農漁局、湖西鄉公所等計 13 個單位。

(七) 辦理機車排煙管制檢測不合格車輛改善完成率，本年度針對不合格車輛列管追蹤回檢狀況，並要求各定檢站對不合格機車協助車主改善，降低污染排放，改善完成車輛數計 1649 輛，檢測不合格車輛總數 1650 輛，檢測不合格車輛改善完成率為 99.94%。

(八) 營建工地列管率，查核工地數 1010 件/營建工地總列管數 1010 件×100%=100%。

(九) 針對本縣轄內事業單位排放粒狀污染物巡查管制，巡查家次計 260 家次。

(十) 辦理節能減碳活動宣導 4 場次，民眾參與活動人數 171 人次。

(十一) 轄內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納管所為尖山發電廠 1 家，查核項目均符合標準通過。

(十二) 109 年度辦理清潔日 5 場次。馬公市區道路總長度約 37 公里，縣道、鄉道長度約 120 公里，總長度約 157 公里，馬公市區道路環境清潔維護，雇工每日執行市區 8 米以上道路清掃，自 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清掃出一般垃圾 54,290 公斤，資源回收 1,790 公斤，總清運車次計 112 車次。另外縣道、鄉道長度主要清掃塵土、減少揚塵、改善空氣品質，自 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2 月，統計清掃成果累計清掃總長為 70761.6 公里。

(十三) 109 年飲用水水源及水質暨連續供水設備抽驗，自來水水質抽驗 335 件、自來水源水質抽驗 19 件、簡易自來水水質抽驗 148 件及連續供水設備抽驗 60 件，共採樣檢驗 562 件；包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稽查 46 件，間接供水抽驗 134 件，合計 180 件，檢驗結果合格率 100%。

(十四) 109 年度辦理病媒孳生源清除工作：計現場清除 2,032 個容器皆於現場督檢時完成清除，並未有發現病媒蚊孳生，發布新聞稿 12 則。

1. 僱用海岸清理人力 53 名，分配於本縣 5 鄉 1 市，109 年總計清理本縣海岸線約 124 公里。
2. 辦理秋兩擴大淨灘（淨海）活動，並發動本縣機關、學校、社區、環保團體積極參加，以共同維護海岸清潔，109 年 10 月 31 日活動日，現場超過 1,400 人參與，總計清理 5.3 頓海廢垃圾。109 年度全縣共辦理淨灘場次 188 場次，總計 1 萬 2,984 人參與，清理長度約 88 公里，清理資源垃圾約 28 噸，非

資源垃圾約 149 噸。

3. 推動機關、學校、業者及民間團體認養海岸地區，關懷、珍惜、愛護我們的海岸環境。經拜訪及推廣後，已鼓勵 10 家民宿業者及店家認養其周邊海岸線，分別為山水衝浪餐廳、印象沙港民宿、歐船長民宿、及林春咖啡館、喵喵魚客舍、風車轉轉民宿、候鳥潮間帶民宿、貓看海冰飲、23.5 蔚藍、見見灣民宿，此外，亦有 17 所學校師生認養周邊海岸環境，為興仁國小、山水國小、風櫃國小、虎井國小、龍門國小、隘門國小、湖西國小、中屯國小、鎮海國中、白沙國中、吉貝國小、內垵國小、合橫國小、大池國小、西嶼國中、將軍國小、望安國小、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讓愛護美麗家園之心向下扎根。尖山電廠亦響應認養沙灘海岸，共同攜手維護海岸環境。
1.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定每年機關綠色採購執行率，輔導縣府各級機關單位年度經費採購指定項目需達 95% 規定，綠色採購執行率均須達年度執行率。
2. 每年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訂定目標值，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如綠色商店推、環保旅店及環保餐館推廣及辦理社區村里、學校，結合業者並鼓勵民間企業實施綠色採購等。本縣民間結合綠色網購業者有新瑞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上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業透過相關活動予以宣導表揚。

（十八）加強資源回收工作

1. 本縣逐年推動資源回收、垃圾分類稽查工作及多元宣導政策已獲得成效，在機關、學校、社區和民間企業團體等都可發現有許多縣民朋友已將資源回收落實於日常生活中，資源回收量由 101 年的 12,123.6 公噸逐年增加至 109 年 19,830.21 公噸，回收率也由 37.67% 大幅度成長至 47.51%，成長 13.26 %。本縣 6 鄉市 109 年回收率分別為馬公市 49.4%、湖西鄉 50.2%、白沙鄉 47.7%、西嶼鄉 43.1%、望安鄉 49.6%、七美鄉 54.8%。
2. 為有效宣傳資源回收及提升遊客及在地居民正確觀念，本縣針對環保署 108 年資收重點中居末的項目加強宣導，包括廢紙容器勿混存、廢玻璃分色回收、照明光源妥善包裝、二次電池拆卸回收及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衍生廢棄物等重點項目宣導活動，另辦理由(漁、遊憩)港與客運碼頭資源回收兌換宣導活動、各別辦理 1 場次電子電器物品販賣業者宣導說明會及回收處理業者法規說明會與責任業者法規說明會及回收業者消防安全講習及消防演練，回收處業者巡查輔導作業共 67 家次。
3. 本縣配合宣導資源回收宣導活動或即時提供相關新聞或多元媒體報導意見等相關訊息發布，並於社群臉書、菊寶 LINE 官方帳號、報紙、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廣播宣傳及機場跑馬燈發布相關新知與活動訊息及製作 youtube 宣導影

片。109 年度本局已局內臉書粉絲團為主要經營，菊島臉書粉絲團轉貼方式運作，粉絲團按讚人數由 2760 提升至 2898 人次，每日曝光次數累積至 38,944 次

4. 本縣 109 年輔導菊寶種子資收站馬公市朝陽里、光明里、湖西鄉湖東村、湖西村、南寮村、西嶼鄉竹灣村計 6 站辦理兌電子化 POS 機回收活動。105-109 年度菊寶種子資收總計 16 站，今年共計辦理 147 場次兌換活動，參與人數 4,013 人次，回收 31 萬 7288 公斤回收物，平均每人次回收量 79.03 公斤。
5. 為鼓勵民眾回收舊手機，環保署訂於每年 10 月為手機回收月，109 年度手機回收共 218 隻，手機回收量共 26.1 公斤，活動參與人數共 217 人次。
6. 廢車受補貼回收業分級管理，廢機動車輛評鑑，以顧客服務品質、廠區環境衛生與設備管理、回收拆解作業與物料管理、提升技術設備精進及建立企業形象等五大面向進行檢視與評分，辦理結果福興五金企業行獲得銀牌獎
7. 為因應清潔隊於清運過程將資源回收物進行粗分類作業，而製造廢乾電池回收桶並加掛在回收車上，109 年度廢乾電池回收桶發送各鄉市清潔隊共 24 桶
8. 資收個體業者資收關懷計畫，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政策，體恤個體業者為其資收默默的付出，本計畫補助 35 位個體業者每人每月補助上限 3,500 元，自 109 年 5 月 1 日因應政府疫情紓困計畫提升至 5,000 元並提供每月到府服務清運 1 次，向高齡長者、弱勢族群的個體戶表達關懷心意。
9. 提高綠/雜色廢玻璃容器再生料(砂)再利用量，109 年協助湖西鄉鼎灣文創園區內規畫於 110 年興建鼎灣活動中心、長照中心等建物進行植磚鋪設使用。

(十九) 加強回收處理廚餘

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由鄉市清潔隊全面回收廚餘進本縣廚餘堆肥廠統一製作堆肥年回收量為 4296.6 公噸，回收率 18.5%，1 年約製成有機改良土約 1,200 噸(約堆肥量之 3 分之 1)除了 50%回流作為廚餘堆肥之副資材外，另 50%提供民眾以回收物兌換作為綠美化或農田土壤改良使用。

(二十) 加強巨大廢棄物之回收再利用

民國 100 年前本縣尚未設置巨大廢棄物破碎廠，每年需花費 200 多萬元向台灣採購木屑作為廚餘堆肥副資材，故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 1,000 多萬元興設巨大廢棄物破碎廠，破碎海岸撿拾之漂流木及樹枝，每月破碎再利用之木屑約有 30 多噸，一年約有 400 噸再利用。本縣自 100 年興設巨大廢棄物破碎廠之後，不但解決原堆置多年漂流木問題，又節省了廚餘堆肥廠每年向台灣採購木屑作為副資材約新臺幣 200 多萬元經費。無法再利用之細樹枝及雜草則進入本縣井垵巨大廢棄物場，大型車 132 車次，中型車 3,553 車次及小型車 1,760 車次，合計 5,445 車次，有效處理巨大廢棄

物。可回收再修繕利用部分，依回收之各項廢家具計修理完成 317 組件，並辦理不定期拍賣 3 次，計賣出 172 組件，拍賣金額為 21 萬 6,730 元，減少垃圾之清運及回收再利用。

二、業務創新改良部分

- (一) 為減少塑膠一次性用品之使用，稽查本縣列管限塑對象，其中稽查本縣購物用塑膠袋 14 大類列管對象(包含公部門、公私立學校、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量販店、超級市場、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藥粧店/美粧店/藥局、醫療器材行、家電攝影/資訊/通訊設備零售業、書籍及文具零售業、洗衣店、飲料店、西點麵包店)，列管 345 家數，稽查 93 家次，稽查百分比為 26.95%。另針對政府部門、學校、百貨公司業及購物中心、連鎖速食店等 4 類對象，內食餐飲不得提供一次用塑膠吸管規定，本縣列管總家數 19 家，稽查 231 家次，均符合規定。
- (二) 垃圾在地處理，針對垃圾在地處理規劃及場址之環境影響評估，目前已完成辦理促參前置作業及基本環境之調查，並開始進行選址說明會。